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113年度幼童軍服務員木章訓練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精進童軍教育發展計畫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加強本市國民小學教職員與在籍學生家長幼童軍領導知能,精進童軍人力資源,並落實發展與推廣童軍教育行動方案。
- 二、體認童軍原理原則、三大制度及行善、義務服務之真諦,並融入學校行政及綜合活動領域 教學活動中實施,落實實踐體驗省思的教學內涵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以下簡稱教育局)
- 二、承辦單位: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(以下簡稱中正國小)
- 三、協辦單位: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(國小組)及學校童軍教育人員。
- 四、合辦單位:臺北市童軍會
- 肆、訓練日期:採兩階段5日實體課程訓練:第一階段於113年10月19日(星期六)至10月20日(星期日)。第二階段於113年10月25日(星期五)至10月27日(星期日)。採一人一帳於教育部陽明山七星露營場遊憩區辦理。
- 伍、訓練地點:教育部陽明山七星露營場遊憩區(該地點由教育部招標委請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專案執行計畫,地址:臺北市北投區陽明山竹子湖路1之10號;電話:02-2862-6995)。
- 陸、訓練內容:依據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幼童軍服務員木章訓練日程實施。
- 柒、活動名額:以36人為限,未滿18人無法開訓;將改辦理幼木章持有人增能訓練。
- 捌、報名對象與錄取順序
 - 一、下列人員除校長及教育局相關人員外,須為已參加「幼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」或「稚 齡暨幼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」,獲頒結業證書滿六個月以上者始得報名(報名時應檢附 結業證書影印本)。
 - 二、報名截止日時,如報名人數超過活動名額,則依據下列優先順序錄取,屬同一優先順序列 者,則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之。
 - 第一優先人員: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校長及教育局相關人員(不含附設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;以下第二優先人員亦適用)。
 - 第二優先人員: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主任、組長及教師。
 - 第三優先人員: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擔任校內幼童軍團的家長服務員,同時為校內國小 在籍學生家長。

玖、報名方式與錄取公告

- 一、各校有意願並符合本實施計畫報名資格者,請填妥附件報名表,經校內核章程序後,請正本掃描或拍照由學校協助於113年10月04日(星期五)前,請私 line 〈gina 陳伶嘉〉或email:ginachen@jjes.tp.edu.tw 中正國小學務處陳伶嘉組長(聯絡電話:02-2507-0932轉122;傳真:02-2507-6124)。
- 二、本案活動錄取名單及報到須知屆時將由中正國小另函各校通知,各校報名人員並可自113年 10月09日(星期三)起,於中正國小網站首頁「最新公告」處查詢(網址: http://www.jjes.tp.edu.tw/)。獲錄取學員免費參加受訓(童軍服裝等個人物品自費),本 案訓練經費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預算支應。其中各校教職員由教育局准予公假與課務派代 出席,另教育局人員部分准予公假。

拾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本案訓練假教育部陽明山七星露營場遊憩區舉行,依據研習營之規定不得請假或缺席,須 全程參與始可核發結訓證書。
- 二、完成下列三部作業者,再由輔導員陳報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核頒木章及木章證書。

第一部作業:木章訓練課程(本期計畫之訓練)。

第二部作業:書面作業探討,探討主題依據國家研習營之第一部作業題目。

第三部作業:童軍服務承諾,由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指派輔導員協助輔導,並考

核通過。

三、參加學員務必穿著整齊之幼童軍服務員制服。

拾壹、獎勵:訓練活動承辦及協辦單位學校有功人員本局酌予敘獎。

拾貳、經費:本活動由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小113年度指定活動預算項下支應。

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113年度幼童軍服務員木章訓練報名表

學校名稱		明	國民小學	學校公文 聯絡箱號碼	
團次				團內職務	
姓名(中文)					(宅)
姓名(英文)			(同護照英語拼音)	聯絡電話 (請全部填寫)	(公)
身分證 統一編號				(-7, 2 -1), (-7, -1)	(手機)
出生	年月日			性別	
職別		□ 校長 □主任 □組長 □			
E-	-mail				
LINE ID					
地址		(請寫個人聯絡地址)			
参加「幼童軍」或「稚 齢暨幼童軍」木章基本 訓練期別 (校長及教育局人員免填,其他報名人員請檢附結業證書影印本)					
飲食習慣		□素食 □ 葷食			
團內業務(例如:領導等)問題:(請列出1至3項)					
1.各校有意願並符合本實施計畫報名資格者,請填妥附件報名表,經校內核章程序後,請正本掃描或拍照由學校協助於113年10月04日(星期五)前,私 line 〈gina 陳伶嘉〉或 email: ginachen@jjes. tp. edu. tw 中正國小學務處陳伶嘉組長(聯絡電話: 02-2507-0932轉122;傳真: 02-2507-6124)。 2.本案活動錄取名單及報到須知屆時將由中正國小另函通知各校,各校報名人員並可自113年10月09日(星期三)起,於中正國小網站首頁「最新公告」處查詢(網址: http://www.jjes.tp. edu. tw/)。獲錄取學員免費參加受訓(童軍服裝等個人物品自費),本案訓練經費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預算支應。其中各校教職員由教育局准予公假與課務派代出席,另教育局人員部分准予公假。 3.報名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。					
承辨	人:		學務主伯		

聯絡窗口(含分機):(02) - 分機 。